

# 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2年和静县巴伦台镇乌拉斯台村牲畜养殖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薛* 1800996**** 依*且 1377969****
主管部门	和静县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巴伦台镇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107.00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2022年自治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07	
	其他资金		0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目标1: 购买生产母牦牛100头、半野血优良公牦牛3头, 畜龄3-5岁, 生产母牦牛每头补助10000元, 3头半野血优良公牦牛7万元, 共计投资107万元, 用于发展壮大集体经济, 资产属于村集体, 由村委会负责后期管护工作。</p> <p>目标2: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, 可有效加快乌拉斯台村集体经济发展步伐, 不断改善脱贫户生活生产条件, 提高牧民收入, 该项目实施后, 预计村集体收入能增加3.5万元, 每户脱贫户能增加1500元收入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购买生产母牦牛	≥100头
			购买半野血优良公牦牛	≥3头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生产牦牛数量保有率	=100%
			生产牦牛数量保有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率	=100%
			项目开始时间	=2022年3月
			项目完成时间	=2022年10月
	成本指标	购买生产母牦牛成本	≤1万元/头	
		购买半野血优良公牦牛成本	≤2.33万元/头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增加村集体全年总收入	≥3.5万元
			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	≥1.5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脱贫户户数	≥10户
			受益脱贫户人数	≥21人
可持续影响指标		可持续使用年限	≥4年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脱贫户满意度	≥95%	
		项目区群众满意度	≥95%	

注: 1. “其他资金”是指与财政拨款共同用于同一脱贫攻坚项目的单位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  
2.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选择适合的二级指标进行填报, 并细化为三级指标和指标值。